

证券代码：871998 证券简称：乐派特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乐派特

NEEQ:871998

上海乐派特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Roborant M&E Technologies Inc

年度报告

2019

公司年度大事记

- 一、 2019 年 11 月 29 日上海乐派特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潘拥军先生受邀参加《江苏海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五十周年庆祝大会》。在庆祝大会的嘉奖中，公司荣获江苏海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颁发的“1969-2019 战略合作伙伴金质奖”称号。



- 二、 2019 年 12 月 20 日上海乐派特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潘永征先生受邀参加《上海航星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供应商大会》。在供应商大会年度嘉奖中，公司荣获上海航星机械（集团）有限公司颁发的“2019 年度五星级供应商”称号。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8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3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6
第九节	行业信息	28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2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4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乐派特、公司	指	上海乐派特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奉、安奉机电	指	上海安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乐潘、乐潘投资	指	上海乐潘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骓贤、骓贤投资	指	上海骓贤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乐派特运动器材、运动器材	指	上海乐派特运动器材有限公司
马术俱乐部	指	上海乐派特马术俱乐部有限公司
马业合作社、合作社	指	上海乐派特马业养殖专业合作社
LS、乐星产电、LS 产电	指	乐星产电（无锡）有限公司
安川、安川公司、安川电机	指	安川电机（中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上海乐派特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大会	指	上海乐派特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上海乐派特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上海乐派特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一层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公司高级管理层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高级管理人员、高管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AS	指	售后服务
OS	指	操作系统，是管理和控制计算机硬件与软件资源的计算机程序，是最基本的系统软件，任何其他软件都必须在操作系统的支持下才能运行
PLC	指	可编程控制器，是一种专门为在工业环境下应用而设计的数字运算操作的电子装置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潘拥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立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郭慧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主要采购为变频器、可编程控制器、其他电器配件等，采购集中度较高，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占比 98.30%。公司虽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以及有效的沟通渠道，但仍不排除供应商变动或供求变化导致对公司生产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占资产总额比例为 22.05%，占比较大，如若上述应收账款因客户经营状况恶化或其他原因导致无法按期收回，则将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上海乐派特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anghai Roborant M&E Technologies Inc
证券简称	乐派特
证券代码	871998
法定代表人	潘拥军
办公地址	上海市奉贤区奉城镇头桥社区新叶路 158 号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潘永征
职务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电话	021-57559968
传真	021-57559969
电子邮箱	panyongzheng@roborant.com.cn
公司网址	www.roborant.com.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上海市奉贤区奉城镇头桥社区新叶路 158 号 201409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6 年 1 月 6 日
挂牌时间	2017 年 8 月 10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F51 批发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主要从事工业电气控制产品(变频器、低压电器、可编程控制器、触摸屏等)的批发销售、自动化系统工程集成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29,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潘拥军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潘拥军、李彩红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207842931038	否
注册地址	上海市奉贤区奉城同心路 1 号-173	否
注册资本	人民币 29,000,000.00 元	是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国海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福佑路 8 号 12 楼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万方全 徐慧智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8,205,590.13	23,096,687.47	-21.18%
毛利率%	29.56%	26.45%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47,572.98	1,164,573.22	-421.8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975.47	901,696.08	-514.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3.20%	3.81%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0.03%	2.95%	-
基本每股收益	-0.1388	0.0402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7,039,069.31	32,242,726.30	-16.14%
负债总计	1,426,501.43	1,057,585.45	34.8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612,567.88	31,185,140.85	-17.8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88	1.25	-29.6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56%	3.03%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28%	3.28%	-
流动比率	17.77	29.01	-
利息保障倍数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3,077.57	-172,015.15	1,578.40%
应收账款周转率	2.64	3.03	-
存货周转率	3.51	4.14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6.14%	2.0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1.18%	-11.81%	-
净利润增长率%	-421.80%	5.65%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29,000,000.00	25,000,000.00	16%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155,108.35
所得税影响数	-415,510.8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739,597.51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1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4,116,715.72	16,715.72		
应收票据	1,164,066.00			
应收款项融资		1,164,066.0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由于工业电气产品的多样性、复杂性和广泛性，产品制造商无法满足来自各行各业客户的不同需求。在这样的背景下，就需要专业的分销商通过产品分销、仓储物流、系统集成等环节来满足终端客户各式各样的个性化需求。我国低压变频器市场销售方式中渠道销售比例占 75%以上，总体是以渠道销售为主。其中 LS 及安川变频器生产厂商大多采用分销商模式进行销售，像国内大型变频器生产厂商英威腾、汇川变频器销售也基本采用分销为主直销为辅模式进行销售，公司代理销售能够为品牌制造商扩大销售，提高市场份额，具有必要性与合理性。在未来一段时期代理商的这种经营模式不会改变，公司的商业模式具有可持续性。

公司现已拥有 LS 产电授权代理证、安川授权特约店证和深圳阿尔法授权经销商等，并连续 17 年获得 LS 产电全国自动化销售业绩第一的荣誉。公司与 LS 产电共同开发变频器的洗涤专用化软件和起重机械专用化软件，提供产品定制化服务，同时组建拥有专业的售后服务团队。

公司所处“批发和零售业”，利用公司在该行业多年销售经验及有关技术向客户销售所代理的变频器、可编程控制器及其他电器配件。公司一般通过直销方式向江苏海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航星机械（集团）有限公司等设备生产厂商进行销售，通过代理方式向产品生产厂商进行采购以获取利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公司主要从事工业电气控制产品(变频器、低压电器、可编程控制器、触摸屏等)的批发销售、自动化系统工程集成，公司管理层按照年度经营计划，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专注于主营业务的稳健发展，进一步完善经营管理体系，根据市场需求及时调整产品结构，但是在报告期内公司面临原有市场需求缩减，新市场开发缓慢的困难，未完成 2019 年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

报告期末公司 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18,205,590.13 元，同比减少 4,891,097.34 元，减少比例 21.18%，主要原因是（1）下游产品市场需求有所缩减；（2）公司根据经营情况，减少了与盈利空间较小的客户之间的合作。

本期公司毛利率 29.56%，较去年毛利率增长了 11.76%，主要是减少了与盈利空间较小的客户之间的合作。

本期公司实现净利润 -3,747,572.98 元，同比减少了 4,912,146.20 元，下降了 421.80%，主要原因:公司于

2018 年 7 月及 2018 年 8 月分别认购了北京全时叁陆伍连锁便利店有限公司发行的《全时新零售定向融资工具 4 号 1 期》及《全时新零售定向融资工具 4 号 6 期》产品，认购金额共计人民币 500 万元至今逾期未能兑付，且交易对方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已被立案，公司审计机构认为将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已发生损失法”修改为“预期损失法”，要求考虑金融资产未来预期信用损失情况，从而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将前述理财产品账面金额全部计提坏账损失，导致公司账面亏损了-3,747,572.98 元。

(二)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本期期末与本期期初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4,718,971.22	17.45%	3,624,823.45	11.24%	30.18%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961,852.31	22.05%	7,824,909.78	24.27%	-23.81%
存货	3,650,045.96	13.50%	3,659,751.89	11.35%	-0.27%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1,137,170.79	4.21%	1,311,367.49	4.07%	-13.28%
在建工程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应收款项融资	1,092,956.80	4.04%	1,164,066.00	3.61%	-6.11%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较上年末增加了 1,094,147.77 元，增长了 30.18%，主要原因是公司享受了所得税优惠政策比上年减少了税费的支出。
- 2、应收账款较上年末减少了 1,863,057.47 元，下降了 23.81%，主要原因是销售收入比上年下降了 21.18%，同比应收回款账期小幅缩短。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8,205,590.13	-	23,096,687.47	-	-21.18%
营业成本	12,824,155.62	70.44%	16,988,162.65	73.55%	-24.51%
毛利率	29.56%	-	26.45%	-	-

销售费用	928,533.83	5.10%	766,517.95	3.32%	21.14%
管理费用	4,138,579.94	22.73%	4,149,187.70	17.96%	-0.2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7,098.15	-0.09%	-18,944.45	-0.08%	9.75%
信用减值损失	60,033.70	0.33%			
资产减值损失	-124,933.56	-0.69%	-671,738.18	-2.91%	81.40%
其他收益	1,315.64	0.01%	27,633.28	0.12%	-95.24%
投资收益	843,026.01	4.63%	851,920.08	3.69%	-1.0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000,000.00	-27.46%			
资产处置收益					
汇兑收益					
营业利润	-3,923,881.16	-21.55%	1,364,711.61	5.91%	-387.52%
营业外收入	5350.00	0.03%	325,000.00	1.41%	-98.35%
营业外支出	4,800.00	0.03%	2,181.87	0.01%	119.99%
净利润	-3,747,572.98	-20.58%	1,164,573.22	5.04%	-421.8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一、营业收入

本期实现营业收入 18,205,590.13 元，较上年同期收入 23,096,687.47 元下降 21.18%，主要原因是（1）下游产品市场需求有所缩减；（2）公司根据经营情况，减少了与盈利空间较小的客户之间的合作。

二、营业成本

本期营业成本 12,824,155.62 元，较上年同期成本 16,988,162.65 元下降 24.51%，主要是公司销售额减少下，销售成本降低了所致。

三、营业利润

本期营业利润-3,923,881.16 元，较上年同期营业利润 1,364,711.61 元减少了 387.52%，主要系部分理财产品账面金额全部计提坏账损失使得营业利润大幅减少。

四、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5,000,000.00 元，上年同期为 0.00 元，主要系根据新金融准则要求，公司账面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已发生损失法”修改为“预期损失法”导致。2018 年末公司前述诉讼相关金融资产账面余额 500 万元，计提坏账准备 50 万元，账面净额 450 万元；2019 年公司根据新金融准则要求对金融资产账面余额 500 万元计提坏账，全额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五、资产减值损失

主要是计提存货跌价损失 124,933.56 元。

六、营业外收入

本期营业外收入 5,350.00 元，较上年同期 325,000.00 元减少了 319,650.00 元，下降比例为 98.35%，主要是本期没有相关的政府补贴。

七、营业外支出

本期营业外支出 4,800.00 元，较上年 2,181.87 增加了 2,618.13 元，增加比例为 119.99%，主要为上年电脑报废处理 181.87 元和红十字捐款 2,000.00 元，本期主要为坏账报批 2,800.00 元和红十字捐款 2,000.00 元。

八、净利润

公司本期净利润-3,747,572.98 元比上年同期 1,164,573.22 元，减少了 4,912,146.20 元，主要是理财产品到期未兑付，因此足额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导致公司净利润的大幅度下降。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8,205,590.13	23,096,687.47	-21.18%
其他业务收入	0.00	0.00	
主营业务成本	12,824,155.62	16,988,162.65	-24.51%
其他业务成本	0.00	0.0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变频器	14,416,132.47	79.18%	19,447,570.10	84.20%	-25.87%
可编程控制器	221,545.67	1.22%	741,843.25	3.21%	-70.14%
其他电器配件	3,567,911.99	19.60%	2,907,274.12	12.59%	22.72%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华东地区	17,865,512.62	98.14%	22,175,565.37	96.01%	-19.44%
东北地区	9,700.18	0.05%	16,386.08	0.07%	-40.80%
华北地区	136,072.28	0.75%	124,213.59	0.54%	9.55%
华南地区	15,199.24	0.08%	165,952.56	0.72%	-90.84%
华中地区	49,583.31	0.27%	61,296.39	0.27%	-19.11%
西北地区	12,659.58	0.07%	7,856.91	0.03%	61.13%
西南地区	116,862.92	0.64%	545,416.57	2.36%	-78.57%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销售额同比去年下降了 21.18%，变频器和可编程控制的销售额也同比下降了 25.87%和 70.14%。华东地区较去年同期下降 19.44%，主要原因是江苏海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的销售额比去年减少了 1,776,916.40 元，同比下降了 37.17%。华南地区较上年同期下降 90.84%，主要原因是阿兰斯洗涤设备（广州）有限公司的销售额比去年减少了 143,951.01 元，同比下降了 99.05%。西南地区较上年同期下降 78.57%，主要原因是云南 CY 航天数控机床有限公司的销售额比去年减少了 420,505.40 元，同比下降了 92.00%。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江苏海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3,003,310.26	16.50%	否
2	上海航星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2,249,908.19	12.36%	否
3	颀保申光洗涤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419,751.70	7.80%	否
4	上海乔力雅洗衣器材有限公司	1,287,338.21	7.07%	否
5	上海百强洗涤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236,826.16	6.79%	否
合计		9,197,134.52	50.52%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乐星产电（无锡）有限公司	10,032,230.79	79.68%	否
2	安川电机（中国）有限公司	1,528,129.94	12.14%	否
3	上海巨良电磁阀制造有限公司	345,284.42	2.74%	否
4	浙江阿尔法电气有限公司	328,121.38	2.61%	否
5	苏州扬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42,650.55	1.13%	否
合计		12,376,417.08	98.30%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3,077.57	-172,015.15	1,578.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070.19	44,921.08	737.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4,999.99	0.00	-

现金流量分析：

一、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543,077.57 元,相对于上年同期 (-172,015.15) 元增加了 2,715,092.72 元,变动比例 1578.40%,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的主要原因:

主要是公司受资金影响,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和支付的各项税费减少较多,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二、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070.19 元,相对于上年同期 44,921.08 增长了 737.18%。主要是本期减少了投资活动的现金支出,使得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增加。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公司参股子公司上海安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注册资金 500 万元, 公司参股 500 万元。子公司上海安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销售变频器、人机界面 (PMU)、程序控制器 (PLC) 等产品。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2,225,118.75 元, 净利润 (-350,172.39 元)。报告期公司不存在新设、处置子公

司情形。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四)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及依据

(1) 财政部于 2017 年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上述四项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个类别：（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金融资产的分类是基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及该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而确定。新金融工具准则取消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规定的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三个类别。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的“已发生损失”模型。

(2)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以下简称“财务报表格式”），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修订后的准则和财务报表格式，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2. 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1)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

合并报表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影响金额	2019 年 1 月 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100,000.00	14,1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4,116,715.72	-14,100,000.00	16,715.72
应收票据	1,164,066.00	-1,164,066.00	
应收款项融资		1,164,066.00	1,164,066.00

母公司报表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影响金额	2019 年 1 月 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100,000.00	14,1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4,116,715.72	-14,100,000.00	16,715.72
应收票据	914,066.00	-914,066.00	
应收款项融资		914,066.00	914,066.00

本公司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 2019 年 1 月 1 日）进行调整，无需对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 执行修订后财务报表格式的影响

根据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除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产生的列报变化以外，本公司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列示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列示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项目。本公司相应追溯调整了比较期间报表，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三、 持续经营评价

虽然公司目前收入规模不高，但毛利率保持稳定的发展趋势，且公司已建立了广泛的客户群，且与之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而且公司代理的品牌在供应商处连续多年取得销售第一的业绩，与供应商关系持续而稳定。报告期内开发了新产品，新客户。

四、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一)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潘拥军和李彩红夫妻二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9,087,901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5.82%。潘拥军系公司董事长，李彩红系公司董事，因此夫妇二人系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鉴于实际控制人能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若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则会产生公司治理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给公司经营和持续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二) 供应商集中及单一供应商依赖风险

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全年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7.30%、98.30%，其中向 LS 的采购金额分别为 11,690,334.67 元、10,032,230.79 元，分别占全年采购总额 72.18%、79.68%，由于 LS 在电气产品市场上有较高市场占有率及可靠的产品质量，因此公司选择其作为公司的主要供应商并与其形成了合作伙伴关系，公司存在供应商集中及单一供应商依赖风险。如果供应商发生变更，公司将面临需要重新构建合作关系所带来的经营风险。

(三) 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四) 存货余额较高的风险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365.98 万元、365.00 万元，分别占当期末流动资产比例 11.93%、14.40%；2018 年度、2019 年度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4.14、3.51。公司存货余额较高，主要为库存商品，虽然储备较多的产品有利于公司及时、足量供货，并在一定时期内降低采购成本，但若未来产品价格出现较大幅度下降，则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理财产品到期未兑付的风险

1. 公司于 2018 年 7 月及 2018 年 8 月分别认购了北京全时叁陆伍连锁便利店有限公司发行的《全时新零售定向融资工具 4 号 1 期》及《全时新零售定向融资工具 4 号 6 期》产品，认购金额共计人民币 500 万元，产品期限为半年。因发行人北京全时叁陆伍连锁便利店有限公司自身流动资金匮乏，报告期内公司尚未收到上述产品投资本金及利息。

2.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7 日认购了北京地球港卓越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发行的《北京地球港卓越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定向融资工具（地球港 1 号）》，认购金额为人民币 300 万元，到期日为 2019 年 8 月 17 日，报告期内公司尚未收到上述产品投资本金及利息。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是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是 √否	

二、 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合计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或仲裁	8,000,000	0	8,000,000	31.23%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涉及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上海乐派特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北京全时叁陆伍连锁便利店有限	委托理财合同纠纷	2,000,000	7.81%	否	2019年2月25日

	公司；2.北京全时联盟便利店有限公司；3.复华控股有限公司					
上海乐派特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北京全时叁陆伍连锁便利店有限公司；2.北京全时联盟便利店有限公司 3.复华控股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合同纠纷	3,000,000	11.71%	否	2019年2月25日
上海乐派特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北京地球港卓越商业管理有限公司；2.北京复华卓越商业管理有限公司；3.大华长泰（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3,000,000	11.71%	否	2019年8月20日
总计	-	-	8,000,000	31.23%	-	-

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1. 上述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中第一项进展情况为：上海乐派特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上诉人”或“公司”）与北京全时叁陆伍连锁便利店有限公司（以下称“被上诉人 1”）于 2018 年 7 月签订了《全时新零售定向融资工具 4 号认购协议》（编号：HJ201807M604-RGX，以下简称“《认购协议》”），由上诉人认购被上诉人 1 发行的“全时新零售定向融资工具 4 号 1 期”，认购金额 200 万元。上诉人于 2018 年 7 月 11 日缴付了认购金额 200 万元并经被上诉人 1 确认，本产品年收益率 8%，起息日为 2018 年 7 月 18 日，到期日为 2019 年 1 月 17 日。根据《认购协议》，被上诉人 1 应在本产品到期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即 2019 年 1 月 22 日前）兑付本金及收益，但被上诉人 1 未按期兑付。根据《认购协议》，被上诉人 1 未按约定支付兑付资金的应当承担的违约责任范围包括认购方持有的本产品的本金及收益、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及依据法律规定或协议约定应支付的其他费用。上诉人为实现债权发生律师费损失 2 万元。根据《全时新零售定向融资工具 4 号产品说明书》（以下简称“《产品说明书》”），北京全时联盟便利店有限公司（以下称“被上诉人 2”）对本产品的兑付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复华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称“被上诉人 3”）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出具《担保函》，为本产品的兑付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诉人于 2019 年 2 月 21 日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递交了起诉材料，请求判令（1）被上诉人 1 立即向上诉人支付“全时新零售定向融资工具 4 号 1 期”的本金人民币 200 万元；（2）判令被上诉人 1 立即向上诉人支付“全时新零售定向融资工具 4 号 1 期”收益人民币 8 万元；（3）判令被上诉人 1 立即向上诉人支付逾期利息（以 200 万元为本金，自 2019 年 1 月 18 日起至实际付款之日止，按年利率 8% 计算）；（4）判令被上诉人 1 立即支付被上诉人律师费损失 2 万元；（5）判令被上诉人 2、被上诉人 3 对被上诉人 1 述给付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6）判令诉讼费用由被上诉人 1、被上诉人 2 及被上诉人

3 承担。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9 月 27 日作出（2019）京 0105 民初 31822 号民事裁定书，以公安机关已就被上诉人 1 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开展立案调查，且本案亦确实存在经济犯罪嫌疑为由，根据《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关于办理非法集资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意见》第七条第二款“人民法院在审理民事案件或者执行过程中，发现有非法集资犯罪嫌疑的，应当裁定驳回起诉或者中止执行，并及时将有关材料移送公安机关或检察机关。”以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在审理经济纠纷案件中涉及经济犯罪嫌疑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十一条“人民法院作为经济纠纷受理的案件，经审理认为不属经济纠纷案件而有经济犯罪嫌疑的，应当裁定驳回起诉，将有关材料移送公安机关或检察机关”，裁定驳回上诉人的起诉。

上诉人不服上述一审裁定，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1）撤销一审裁定，继续审理对被上诉人 2、被上诉人 3 的起诉。（2）诉讼费用由被上诉人 1、被上诉人 2、被上诉人 3 承担。依据如下：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民间借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八条：借款人涉嫌犯罪或者生效判决认定其有罪，出借人起诉请求担保人承担民事责任的，人民法院应予受理。本案中被上诉人 1 被公安机关就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开展立案侦查，但本案的连带保证担保人即被上诉人 2、被上诉人 3 并没有被公安机关立案侦查，上诉人依然可以追究连带保证担保人的担保责任，一审法院应当受理上诉人对被上诉人 2、被上诉人 3 的起诉。现一审法院裁定不仅驳回了上诉人对被上诉人 1 的起诉，也驳回了上诉人对被上诉人 2、被上诉人 3 的起诉，属于适用法律错误。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收到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在 2020 年 3 月 25 日作出的（2020）京 03 民终 1710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结果如下：

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

公司已向北京市公安局朝阳分局就被上诉人 1 北京全时叁陆伍连锁便利店有限公司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报案。

2、上述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中第二项进展情况为：上海乐派特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上诉人”或“公司”）与北京全时叁陆伍连锁便利店有限公司（以下称“被上诉人 1”）于 2018 年 7 月签订了《全时新零售定向融资工具 4 号认购协议》（编号：HJ201807M604-RGX，以下简称“《认购协议》”），由上诉人认购被上诉人 1 发行的“全时新零售定向融资工具 4 号 6 期”，认购金额 300 万元。上诉人于 2018 年 8 月 14 日缴付了认购金额 300 万元并经被上诉人 1 确认，本产品年收益率 8.5%，起息日为 2018 年 8 月 18 日，到期日为 2019 年 2 月 17 日。根据《认购协议》，被上诉人 1 应在本产品到期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即 2019 年 2 月 20 日前）兑付本金及收益，但被上诉人 1 未按期兑付。根据《认购协议》，被上诉人 1 未按约定支付兑付资金的应当承担的违约责任范围包括认购方持有的本产品的本金及收益、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及依据法律规定或协议约定应支付的其他费用。为实现债权上诉人已发生律师费损失 1 万元。根据《全时新零售定向融资工具 4 号产品说明书》，北京全时联盟便利店有限公司（以下称“被上诉人 2”）对本产品的兑付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复华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称“被上诉人 3”）出具《担保函》，为本产品的兑付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诉人于 2019 年 2 月 21 日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递交了起诉材料，请求判令（1）判令被上诉人 1 立即向上诉人支付“全时新零售定向融资工具 4 号 6 期”的本金人民币 300 万元；（2）判令被上诉人 1 立即向上诉人支付“全时新零售定向融资工具 4 号 6 期”收益人民币 12.75 万元；（3）判令被上诉人 1 立即向上诉人支付逾期利息（以 300 万元为本金，自 2019 年 2 月 18 日起至实际付款之日止，按年利率 8.5%计算）；（4）判令被上诉人 1 立即支付上诉人律师费损失 1 万元；（5）判令被上诉人 2 对被上诉人 1 上述给付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6）判令诉讼费用由被上诉人 1 和被上诉人 2 承担。递交起诉材料后，公司收到被上诉人 3 出具的电子版《担保函》，前述第（5）项诉讼请求申请变更为判令被上诉人 2、被上诉人 3 对被上诉人 1 上述给付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前述第（6）项诉讼请求申请变

更为判令诉讼费用由被上诉人 1、被上诉人 2、被上诉人 3 承担。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9 月 27 日作出（2019）京 0105 民初 31823 号民事裁定书，以公安机关已就被上诉人 1 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开展立案调查，且本案亦确实存在经济犯罪嫌疑为由，根据《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关于办理非法集资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意见》第七条第二款“人民法院在审理民事案件或者执行过程中，发现有非法集资犯罪嫌疑的，应当裁定驳回起诉或者中止执行，并及时将有关材料移送公安机关或检察机关。”以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在审理经济纠纷案件中涉及经济犯罪嫌疑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十一条“人民法院作为经济纠纷受理的案件，经审理认为不属经济纠纷案件而有经济犯罪嫌疑的，应当裁定驳回起诉，将有关材料移送公安机关或检察机关”，裁定驳回上诉人的起诉。

上诉人不服上述一审裁定，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 1、撤销一审裁定，继续审理对被上诉 2、被上诉人 3 的起诉。2、诉讼费用由被上诉人 1、被上诉人 2、被上诉人 3 承担。依据如下：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民间借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八条：借款人涉嫌犯罪或者生效判决认定其有罪，出借人起诉请求担保人承担民事责任的，人民法院应予受理。本案中被上诉人 1 被公安机关就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开展立案侦查，但本案的连带保证担保人即被上诉人 2、被上诉人 3 并没有被公安机关立案侦查，上诉人依然可以追究连带保证担保人的担保责任，一审法院应当受理上诉人对被上诉人 2、被上诉人 3 的起诉。现一审法院裁定不仅驳回了上诉人对被上诉人 1 的起诉，也驳回了上诉人对被上诉人 2、被上诉人 3 的起诉，属于适用法律错误。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收到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在 2020 年 3 月 25 日作出的（2020）京 03 民终 1708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结果如下：

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

公司已向北京市公安局朝阳分局就被上诉人 1 北京全时叁陆伍连锁便利店有限公司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报案。

3、上述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中第三项进展情况为：2018 年 8 月，上海乐派特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申请人”）与北京地球港卓越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球港”或“被申请人 1”）、大华长泰（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华长泰”或“被申请人 3”）签订了《北京地球港卓越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定向融资工具（地球港 1 号）认购协议》（以下简称“《认购协议》”），约定乐派特认购地球港发行的“2018 年非公开发行定向融资工具（地球港 1 号）”（以下简称“本定向融资工具”），认购金额为 300 万元，产品期限为 12 个月，预期收益率为 11%/年，采用单利计息，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起息日为 2018 年 8 月 17 日，到期日为 2019 年 8 月 16 日。北京复华卓越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华卓越”或“被申请人 2”）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出具《保证担保函》，对本定向融资工具的按期偿付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担保义务。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4 日通过银行转账方式支付了认购金额 300 万元。根据《认购协议》约定，地球港应于到期日次一个工作日（即 2019 年 8 月 19 日）兑付本金及利息，但其未按期兑付。经公司催讨，地球港至今仍未支付。

公司依据《认购协议》向北京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北京仲裁委员会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受理本案。

乐派特仲裁请求为：

请求裁决被申请人 1 立即支付申请人本金人民币 300 万元；

请求裁决被申请人 1 立即支付申请人利息人民币 33 万元；

请求裁决被申请人 1 支付申请人违约金 89910 元（以 333 万元为基数，按照每日万分之五的标准，从 2019 年 8 月 24 日起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暂计算至 2019 年 10 月 17 日）；

请求裁决被申请人 1 支付申请人律师费 2 万元；

5、请求裁决被申请人 2 对被申请人 1 上述给付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6、请求裁决被申请人 3 对被申请人 1 上述给付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7、仲裁费用由被申请人 1、2、3 承担。

仲裁的事实与理由为：

2018 年 8 月，申请人与被申请人 1、被申请人 3 签订了《北京地球港卓越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定向融资工具（地球港 1 号）认购协议》（编号：XJS-DR-DQG01[2018]-101,以下简称“认购协议”），约定申请人认购被申请人 1 发行的“2018 年非公开发行定向融资工具（地球港 1 号）”（以下简称“本定向融资工具”），认购金额为 300 万元，产品期限为 12 个月，预期收益率为 11%/年，采用单利计息，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申请人于 2018 年 8 月 14 日通过银行转账方式支付了认购金额 300 万元，起息日为 2018 年 8 月 17 日，到期日为 2019 年 8 月 16 日。根据《认购协议》约定，被申请人 1 应于到期日次一个工作日（即 2019 年 8 月 19 日）兑付本金及利息，自兑付日起超过五个工作日仍未能足额偿付本定向融资工具本息，被申请人 1 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其承担违约责任的范围包括本定向融资工具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他应支付的费用（自兑付日起五个工作日后（即 2019 年 8 月 24 日）开始计算违约金，违约金金额按本金和利息金额的每日万分之五计算）。经申请人催讨，被申请人 1 至今仍未兑付任何本金及利息，其行为已构成违约，应当承担违约责任。现申请人为实现债权已发生律师费损失 2 万元。

被申请人 2 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出具《保证担保函》，对本定向融资工具的按期偿付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担保义务。被申请人 3 作为本定向融资工具的承销商兼受托管理人，未按协议约定充分尽职履责，应当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因新冠疫情影响，目前该案尚未安排开庭。

4、公司整体经营情况正常，上述诉讼、仲裁系公司账面自有闲置资金所购买的理财产品，未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3、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732,000.00	631,266.84
6. 其他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1,169,457	44.68%	3,096,381	14,265,838	49.1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573,517	14.29%	1,043,112	4,616,629	15.92%
	董事、监事、高管	4,233,953	16.94%	1,148,782	5,382,735	18.56%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3,830,543	55.32%	903,619	14,734,162	50.8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0,720,551	42.88%	1,715,288	12,435,839	42.88%
	董事、监事、高管	12,701,864	50.81%	2,032,298	14,734,162	50.81%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25,000,000	-	4,000,000	29,0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9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不适用

- 2019年5月27日公司对2018年年度权益进行分派：以公司原有总股本25,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600000股、每10股派0.730000元人民币现金。权益分派前本公司总股本为25,000,000股，权益分派后总股本增至29,000,000股。
- 2019年11月11日，公司股东李彩虹以集合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000股；2019年11月12日，公司股东李彩虹通过盘后协议转让的方式增持原潘超持有的公司股份470,349股。本次股份转让前，李彩虹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740,000股，持股比例为6.00%，与一致行动人合计拥有公司权益18,616,552股，占比为64.20%；本次股份转让后，李彩虹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211,349股，持股比例为7.63%，与一致行动人合计拥有公司权益19,087,901股，占比为65.82%。
- 截止2019年11月12日，公司股东潘超持有的公司股份471,349股通过转让后，报告期末潘超持有公司股份0股。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潘拥军	12,794,068	2,047,051	14,841,119	51.18%	11,130,839	3,710,280
2	上海乐潘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2,771,813	443,490	3,215,303	11.09%	0	3,215,303

	(有限合伙)						
3	上海雅贤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31,615	325,058	2,356,673	8.13%	0	2,356,673
4	李彩红	1,500,000	240,000	2,211,349	7.63%	1,305,000	906,349
5	张文仙	1,500,000	240,000	1,740,000	6.00%	0	1,740,000
6	潘永征	1,412,640	226,023	1,638,663	5.65%	1,228,997	409,666
7	上海乐派特运动器材有限公司	1,354,420	216,707	1,571,127	5.42%	0	1,571,127
8	潘贤根	1,025,942	164,151	1,190,093	4.10%	892,570	297,523
9	潘超	406,335	65,014	0	0%	0	0
10	方建兵	203,167	32,506	235,673	0.81%	176,756	58,917
合计		25,000,000	4,000,000	29,000,000	100%	14,734,162	14,265,838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潘拥军与李彩红系夫妻关系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文仙与潘拥军系母子关系；潘贤根与潘拥军系父子关系；潘超系潘拥军与李彩红所生之子；潘拥军持有乐派特运动器材 65%的股权，潘拥军系乐派特运动器材的控股股东、执行董事；李彩红持有乐潘投资 15.9090%的合伙份额，系乐潘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潘拥军持有雅贤投资 11.33%的合伙份额、李彩红持有雅贤投资 10%的合伙份额。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潘拥军

潘拥军，男，汉族，1969年1月5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2年3月至1997年7月，任上海奉贤兴达仪表设备厂厂长；1997年8月至1999年7月，任上海安济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9年8月至2016年3月，任上海安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年3月至2011年4月，任上海乐派特运动器材有限公司监事；2011年4月至今，任上海乐派运动器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9年1月至今，任上海乐派特马术俱乐部有限公司监事；2010年1月至今，任上海市马术协会副主席；2011年9月至今，任上海乐派特马业养殖专业合作社理事长；2016年3月至今，任上海安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年3月至2017年3月，任上海乐派特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年3月至今，任上海乐派特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没有发生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潘拥军和李彩红。

潘拥军简介详见控股股东情况介绍。

李彩虹，女，汉族，1969 年 12 月 20 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7 年 8 月至 1999 年 10 月，任上海安济机电科技有限公司管理部文员；1999 年 11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上海安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行政部长；2006 年 1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上海乐派特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1999 年 11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上海安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行政部长；2016 年 3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上海乐派特机电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7 年 3 月至今，任上海乐派特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潘拥军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4,841,119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51.18%，潘拥军通过上海乐派特运动器材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1,021,233 股，通过上海骏贤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267,010 股，合计持有公司 16,129,36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5.62%。据此，潘拥军系公司的控股股东。

潘拥军和李彩虹系夫妻关系，其中李彩虹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211,349 股，通过上海乐潘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511,523 股，通过上海骏贤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235,667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958,539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20%。潘拥军和李彩虹夫妻二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9,087,901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5.82%。同时，潘拥军系公司董事长，李彩虹系公司董事，能够实际控制公司的经营和决策，因此夫妇二人系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权益分派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19 年 5 月 27 日	0.730000	0	1.600000
合计	0.730000	0	1.600000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职起止日期		是否在公司 领取薪酬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潘拥军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69 年 1 月	大专	2017 年 3 月 1 日	2020 年 2 月 29 日	是
李彩红	董事、副总经理	女	1969 年 12 月	高中	2017 年 3 月 1 日	2020 年 2 月 29 日	是
潘永征	董事、副总经理、董秘	男	1971 年 11 月	大专	2017 年 3 月 1 日	2020 年 2 月 29 日	是
方建兵	董事	男	1966 年 12 月	初中	2017 年 3 月 1 日	2020 年 2 月 29 日	是
李明兴	董事	男	1966 年 10 月	初中	2017 年 3 月 1 日	2020 年 2 月 29 日	是
潘贤根	监事会主席	男	1945 年 2 月	初中	2017 年 3 月 1 日	2020 年 2 月 29 日	是
邵建国	监事	男	1945 年 2 月	初中	2017 年 3 月 1 日	2020 年 2 月 29 日	是
李佳	职工监事	女	1987 年 11 月	大专	2017 年 3 月 1 日	2020 年 2 月 29 日	是
陈立峰	财务总监	女	1959 年 6 月	高中	2017 年 3 月 1 日	2020 年 2 月 29 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潘贤根系潘拥军的父亲，二人系父子关系；潘拥军与李彩红系夫妻关系；潘永征为潘拥军之弟，二人系兄弟关系；方建兵为潘拥军之姐夫，二人系姐夫关系；李明兴为潘拥军配偶之兄，李佳为李彩红的侄女。除此之外，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经理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潘拥军	董事长、总经理	12,794,068	2,047,051	14,841,119	51.18%	0
李彩虹	董事、副总经理	1,500,000	711,349	2,211,349	7.63%	0
潘永征	董事、副总经理、董秘	1,412,640	226,023	1,638,663	5.65%	0
方建兵	董事	203,167	32,506	235,673	0.81%	0
李明兴	董事	0	0	0	0%	0
潘贤根	监事会主席	1,025,942	164,151	1,190,093	4.10%	0
邵建国	监事	0	0	0	0%	0
李佳	职工监事	0	0	0	0%	0
陈立峰	财务总监	0	0	0	0%	0
合计	-	16,935,817	3,181,080	20,116,897	69.37%	0

- 2019年5月27日公司对2018年年度权益进行分派：以公司原有总股本25,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600000股、每10股派0.730000元人民币现金。权益分派前本公司总股本为25,000,000股，权益分派后总股本增至29,000,000股。
- 2019年11月11日，公司股东李彩虹以集合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000股；2019年11月12日，公司股东李彩虹通过盘后协议转让的方式增持原潘超持有的公司股份470,349股。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3	3
技术人员	2	3
销售人员	4	4

财务人员	3	3
生产人员	10	9
员工总计	22	22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硕士		
本科	1	2
专科	4	4
专科以下	17	16
员工总计	22	22

(二) 核心员工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情况	任职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徐卫	无变动	技术部长	0	0	0
葛春君	无变动	销售部长	0	0	0

核心员工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的职权及议事规则独立有效的运作。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开展经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忠实履行义务,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工作。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秉承《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参会资格及董事会的授权原则,在制度设计方面确保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权利;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的程序及内容作了细致规定,进一步明确了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确保公司能独立于控股股东规范运行。通过《公司章程》及各项制度的建立,公司完善了股东保护相关制度,注重保护股东表决权、知情权、质询权即参与权,在制度层面切实完善和保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利。公司全部事项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的要求进行了充分的信息披露,依法保障股东对公司重大失误依法享有的知情权,保障了所有股东的合法权益。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在公司治理机制的运行方面,公司重要决策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通过相关会议审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和义务。在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方面,公司已结合自身特点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从而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正常、有序地进行,保护了公司的资产的完整性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2019年5月27日公司对2018年年度进行权益分派:以公司原总股本25,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600000股、每10股派0.730000元人民币现金。权益分派前本公司总股本为25,000,000股,权益分派后总股本增至29,000,000股。公司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

1. 公司章程第六条修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2900万元。
2. 公司章程第十七条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2,900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3	1. 2019年4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p>《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审议《关于公司续聘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公司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注销上海安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分公司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p>2. 2019 年 8 月 28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通过《上海乐派特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关于授权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3. 2019 年 11 月 19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监事会	3	<p>1. 2019 年 4 月 24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续聘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p>2. 2019 年 8 月 28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通过《上海乐派特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p> <p>3. 2019 年 11 月 19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股东大会	3	<p>1. 2019 年 5 月 15 日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会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续聘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公司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2. 2019 年 9 月 16 日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关于授权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p> <p>3. 2019 年 12 月 5 日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规范运作，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和决策内容合法合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三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成员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董事会能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召集召开，决策程序合法，工作勤勉尽职，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公司建立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范运作；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在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公司关联方完全独立，资产独立，产权清晰，不存在产权权属纠纷或潜在重大纠纷，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能力，具备独立完整的供应和销售系统。

1. 资产独立公司具备与经营有关的配套设施，合法拥有或使用与经营有关的场所、机器设备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股份公司的各项资产不存在产权归属纠纷或潜在重大纠纷，公司资产独立完整。
2. 人员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专职工作并领取薪金，未在股东单位及其下属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的人事管理与股东单位完全分离，独立执行劳动、人事制度。
3. 财务独立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并制定了完善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符合《会计法》、《企业会计制度》等有关会计法规的规定。公司银行账户独立，不存在与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进行纳税申报及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形。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董事会经过评估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在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体系和风险控制体系等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相关规定，从公司实际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实施细则，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执行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强化实施，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强化风险意识，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信息披露等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大信审字[2020]第 4-00582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0 年 4 月 28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万方全 徐慧智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大信审字[2020]第 4-00582 号

上海乐派特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乐派特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4,718,971.22	3,624,823.4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二）	9,600,000.00	14,1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三)	5,961,852.31	7,824,909.78
应收款项融资	五、(四)	1,092,956.80	1,164,066.00
预付款项	五、(五)	107,766.26	88,222.2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六)	200,000.00	200,00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七)	3,650,045.96	3,659,751.8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八)	11,574.21	16,715.72
流动资产合计		25,343,166.76	30,678,489.1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九)	1,137,170.79	1,311,367.4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	558,731.76	252,869.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95,902.55	1,564,237.19
资产总计		27,039,069.31	32,242,726.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十一)	804,191.33	547,146.60
预收款项	五、(十二)	158,978.50	6,373.50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三)	212,721.81	159,965.73
应交税费	五、(十四)	250,609.79	330,845.62
其他应付款	五、(十五)		13,254.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26,501.43	1,057,585.4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426,501.43	1,057,585.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十六)	29,000,000.00	2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十七)	121,450.33	4,121,450.3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十八)	229,092.38	229,092.3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十九)	-3,737,974.83	1,834,598.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612,567.88	31,185,140.8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612,567.88	31,185,140.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039,069.31	32,242,726.30

法定代表人：潘拥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立峰会计机构负责人：郭慧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35,662.98	1,560,917.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9,600,000.00	14,1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二、(一)	5,446,171.20	7,189,833.01
应收款项融资		932,956.80	914,066.00
预付款项		96,263.37	18,283.44
其他应收款	十二、(二)	200,000.00	200,00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593,715.30	2,345,481.1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1,204,769.65	26,328,581.6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三)	4,841,254.97	4,841,254.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58,226.31	994,593.4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6,331.64	230,595.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35,812.92	6,066,443.90
资产总计		27,440,582.57	32,395,025.5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04,122.54	486,470.72
预收款项		5,278.50	6,373.5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91,233.54	145,707.55
应交税费		249,974.46	330,845.62
其他应付款			13,254.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50,609.04	982,651.3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250,609.04	982,651.3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9,000,000.00	2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1,450.33	4,121,450.3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9,092.38	229,092.3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160,569.18	2,061,831.4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189,973.53	31,412,374.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27,440,582.57	32,395,025.50

法定代表人：潘拥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立峰会计机构负责人：郭慧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	2018 年
一、营业总收入		18,205,590.13	23,096,687.47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	18,205,590.13	23,096,687.4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908,913.08	21,939,791.04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	12,824,155.62	16,988,162.6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一)	34,741.84	54,867.19
销售费用	五、(二十二)	928,533.83	766,517.95
管理费用	五、(二十三)	4,138,579.94	4,149,187.70
研发费用		0.00	0.00
财务费用	五、(二十四)	-17,098.15	-18,944.45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五、(二十四)	21,738.39	23,790.53
加：其他收益	五、(二十五)	1,315.64	27,633.2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十六)	843,026.01	851,920.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十七)	-5,000,000.00	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十八)	60,033.7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十九)	-124,933.56	-671,738.1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23,881.16	1,364,711.61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	5350.00	325,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一)	4,800.00	2,181.8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23,331.16	1,687,529.74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二)	-175,758.18	522,956.5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47,572.98	1,164,573.2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47,572.98	1,164,573.2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47,572.98	1,164,573.2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47,572.98	1,164,573.2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747,572.98	1,164,573.2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388	0.040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388	0.0402

法定代表人：潘拥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立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慧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	2018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二、(四)	15,994,917.10	19,854,183.10
减：营业成本	十二、(四)	10,896,146.09	14,167,667.96
税金及附加		32,749.62	50,244.66

销售费用		928,533.83	763,953.85
管理费用		3,624,734.72	3,635,220.95
研发费用		0.00	0.00
财务费用		-10,257.24	-14,589.71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13,559.88	18,308.45
加：其他收益		1,315.64	27,376.0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二、（五）	843,026.01	851,920.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00,000.00	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9,065.3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5,837.9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73,582.91	1,575,143.64
加：营业外收入		5,350.00	325,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4,800.00	2,181.8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73,032.91	1,897,961.77
减：所得税费用		-175,632.32	540,962.9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97,400.59	1,356,998.8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97,400.59	1,356,998.8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397,400.59	1,356,998.8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潘拥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立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慧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	2018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951,293.88	18,875,276.2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三）	28,404.03	376,423.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979,697.91	19,251,700.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780,606.15	12,831,244.6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55,379.93	2,680,183.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905,873.83	1,768,578.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三）	2,294,760.43	2,143,708.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36,620.34	19,423,715.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3,077.57	-172,015.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639,243.18	19,8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3,026.01	851,920.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82,269.19	20,651,920.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199.00	6,999.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600,000.00	20,6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06,199.00	20,606,99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070.19	44,921.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24,999.9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4,999.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4,999.99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94,147.77	-127,094.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24,823.45	3,751,917.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18,971.22	3,624,823.45

法定代表人：潘拥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立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慧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	2018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108,028.41	17,211,591.2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2,804.84	370,684.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90,833.25	17,582,275.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676,813.73	11,581,223.0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39,111.36	2,329,602.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61,242.66	1,680,970.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89,990.69	2,001,275.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67,158.44	17,593,071.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3,674.81	-10,796.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639,243.18	19,8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3,026.01	851,920.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82,269.19	20,651,920.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199.00	6,999.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600,000.00	20,6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06,199.00	20,606,99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070.19	44,921.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24,999.9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4,999.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4,999.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4,745.01	34,124.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0,917.97	1,526,793.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35,662.98	1,560,917.97

法定代表人：潘拥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立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慧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000,000.00				4,121,450.33				229,092.38		1,834,598.14		31,185,140.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000,000.00				4,121,450.33				229,092.38		1,834,598.14		31,185,140.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0,000.00				-4,000,000.00						-5,572,572.97		-5,572,572.9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47,572.98		-3,747,572.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824,999.99		-1,824,999.99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24,999.99		-1,824,999.99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000,000.00				-4,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000,000.00				-4,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9,000,000.00				121,450.33				229,092.38		-3,737,974.83		25,612,567.88

项目	2018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000,000.00				4,121,450.33				93,392.50		805,724.80		30,020,567.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000,000.00			4,121,450.33			93,392.50		805,724.80			30,020,567.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5,699.88		1,028,873.34			1,164,573.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64,573.22			1,164,573.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5,699.88		-135,699.88			
1. 提取盈余公积							135,699.88		-135,699.8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5,000,000.00				4,121,450.33				229,092.38		1,834,598.14	31,185,140.85

法定代表人：潘拥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立峰会计机构负责人：郭慧

（八）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000,000.00				4,121,450.33				229,092.38		2,061,831.40	31,412,374.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000,000.00				4,121,450.33				229,092.38		2,061,831.40	31,412,374.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0,000.00				-4,000,000.00						-5,222,400.58	-5,222,400.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97,400.59	-3,397,400.5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824,999.99	-1,824,999.99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24,999.99	-1,824,999.99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000,000.00				-4,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000,000.00				-4,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9,000,000.00				121,450.33				229,092.38		-3,160,569.18	26,189,973.53

项目	2018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000,000.00				4,121,450.33				93,392.50		840,532.47	30,055,375.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000,000.00				4,121,450.33				93,392.50		840,532.47	30,055,375.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5,699.88		1,221,298.93	1,356,998.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56,998.81	1,356,998.8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35,699.88		-135,699.88	
1. 提取盈余公积								135,699.88		-135,699.8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5,000,000.00				4,121,450.33			229,092.38		2,061,831.40	31,412,374.11

法定代表人：潘拥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立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慧

上海乐派特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介绍

上海乐派特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 2017 年 3 月 15 日由上海乐派特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改制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1 月 6 日。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股票代码: 871998。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207842931038

公司法定代表人: 潘拥军

公司注册资本: 2,900.00 万元

公司地址: 上海市奉贤区奉城镇同心路 1 号-173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公司营业期限: 2006 年 01 月 06 日至无固定期限

（二）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主要从事机电科技、机械科技、电器设备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建筑材料、电线电缆、金属材料批发、零售。

（三）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 2019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为上海安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详见本附注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由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持续经营

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

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5. 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

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重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2. 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

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除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3.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

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但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先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然后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九)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

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1）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应收款项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本公司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含重大融资成分），均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账龄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其他应收款，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计量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时，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考虑了以下因素：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描述考虑的因素，具体可参考《企业会计准则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应用指南中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需要考虑的 15 项因素。

本公司根据款项性质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账龄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押金及保证金

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

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十二)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电子设备、办公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0.00	5.00	9.50
运输设备	4.00-10.00	5.00	23.75-9.50
电子设备	3.00	5.00	31.67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5.00	5.00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十三）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四）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

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五)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本公司的具体收入确认原则

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在产品交付客户，并经客户检验合格后确认收入。

(十六)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八)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十九)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及依据

(1) 财政部于 2017 年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上述四项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个类别：（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金融资产的分类是基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及该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而确定。新金融工具准则取消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规定的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三个类别。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的“已发生损失”模型。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公司具体会计政策见附注三、（六）（七）。

（2）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以下简称“财务报表格式”），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修订后的准则和财务报表格式，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2. 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1）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

合并报表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影响金额	2019 年 1 月 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100,000.00	14,1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4,116,715.72	-14,100,000.00	16,715.72
应收票据	1,164,066.00	-1,164,066.00	
应收款项融资		1,164,066.00	1,164,066.00

母公司报表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影响金额	2019 年 1 月 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100,000.00	14,1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4,116,715.72	-14,100,000.00	16,715.72
应收票据	914,066.00	-914,066.00	
应收款项融资		914,066.00	914,066.00

本公司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 2019 年 1 月 1 日）进行调整，无需对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执行修订后财务报表格式的影响

根据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除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产生的列报变化以外，本公司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离示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离示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项目。本公司相应追溯调整了比较期间报表，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6%、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1%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1%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乐派特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
上海安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20%

(二) 重要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2 号《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的第一条：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中“期末余额”系指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期初余额”系指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本期发生额”系指 2019 年度发生额，“上期发生额”系指 2018 年度发生额。若无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类 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4,085.22	5,810.18
银行存款	4,714,886.00	3,619,013.27
合计	4,718,971.22	3,624,823.45

注：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类 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9,600,000.00	14,100,000.00
合计	9,600,000.00	14,100,000.00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357,845.23	100.00	395,992.92	6.23
组合：账龄组合	6,357,845.23	100.00	395,992.92	6.23
合计	6,357,845.23	100.00	395,992.92	6.23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280,936.40	100.00	456,026.62	5.51
组合：账龄组合	8,280,936.40	100.00	456,026.62	5.51
合计	8,280,936.40	100.00	456,026.62	5.5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6,026,549.58	5.00	301,327.48	7,735,270.55	5.00	386,763.53
1 至 2 年	88,683.80	10.00	8,868.38	521,950.85	10.00	52,195.09
2 至 3 年	221,106.85	30.00	66,332.06	2,210.00	30.00	663.00
3 至 4 年				10,200.00	50.00	5,100.00
4 至 5 年	10,200.00	80.00	8,160.00			
5 年以上	11,305.00	100.00	11,305.00	11,305.00	100.00	11,305.00
合计	6,357,845.23		395,992.92	8,280,936.40		456,026.62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为 60,033.7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江苏海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237,368.17	35.19	111,868.41
颜保申光洗涤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925,188.00	14.55	46,259.40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上海航星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721,224.77	11.34	36,061.24
上海欣洁洗涤机械有限公司	567,475.63	8.93	28,373.78
上海澜美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58,426.00	4.06	12,921.30
合计	4,709,682.57	74.08	235,484.13

(四)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092,956.80	1,164,066.00
合计	1,092,956.80	1,164,066.00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92,956.80	1,164,066.00
合计	1,092,956.80	1,164,066.00

2.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06,926.05	
合计	806,926.05	

(五)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05,646.26	98.03	88,222.27	100.00
1 至 2 年	2,120.00	1.97		
合计	107,766.26	100.00	88,222.27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0,000.00	37.12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上海石油分公司	33,025.26	30.65
苏州台巨电机有限公司	22,310.00	20.70
上海纪祥租赁有限公司	7,000.00	6.50
北京丰泰盛达科技有限公司	1,856.00	1.72
合计	104,191.26	96.69

(六) 其他应收款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200,000.00	200,000.00
减：坏账准备		
合计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应收款项

1. 其他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200,000.00	200,000.00

2. 其他应收款项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00,000.00	100.00
1 至 2 年	200,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00	100.00	200,000.00	100.00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盛亚(上海)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	1-2 年	100.00	
合计		200,000.00		100.00	

(七)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产成品)	3,899,913.08	249,867.12	3,650,045.96	3,753,779.60	124,933.56	3,628,846.04
发出商品				30,905.85		30,905.85
合计	3,899,913.08	249,867.12	3,650,045.96	3,784,685.45	124,933.56	3,659,751.89

2. 存货跌价准备的增减变动情况

存货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库存商品(产成品)	124,933.56	124,933.56			249,867.12
合计	124,933.56	124,933.56			249,867.12

(八)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11,574.21	16,715.72
合计	11,574.21	16,715.72

(九)固定资产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137,170.79	1,311,367.49
合计	1,137,170.79	1,311,367.49

(一)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8,205.12	280,979.89	2,660,580.88	56,319.96	3,026,085.85
2.本期增加金额		6,199.00			6,199.00
(1) 购置		6,199.00			6,199.00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28,205.12	287,178.89	2,660,580.88	56,319.96	3,032,284.8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5,853.59	238,994.62	1,415,013.25	44,856.90	1,714,718.36
2.本期增加金额	2,679.48	23,690.82	151,494.60	2,530.80	180,395.70
(1) 计提	2,679.48	23,690.82	151,494.60	2,530.80	180,395.70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8,533.07	262,685.44	1,566,507.85	47,387.70	1,895,114.06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672.05	24,493.45	1,094,073.03	8,932.26	1,137,170.79
2.期初账面价值	12,351.53	41,985.27	1,245,567.63	11,463.06	1,311,367.49

(十)递延所得税资产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37,965.47	395,992.92	108,959.93	456,026.62
存货跌价准备	12,493.36	249,867.12	12,493.36	124,933.56
可弥补亏损	8,272.93	165,458.60	6,416.41	64,164.1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00,000.00	5,000,000.00	125,000.00	500,000.00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 税暂时性差异
小 计	558,731.76	5,811,318.64	252,869.70	1,145,124.32

(十一)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795,978.08	547,146.60
1 年以上	8,213.25	
合计	804,191.33	547,146.60

(十二) 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58,978.50	6,373.50
合计	158,978.50	6,373.50

(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59,965.73	2,508,136.01	2,455,379.93	212,721.8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6,295.88	166,295.88	
合计	159,965.73	2,674,431.89	2,621,675.81	212,721.81

2. 短期职工薪酬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9,755.00	2,166,339.90	2,149,067.81	167,027.09
职工福利费		181,021.80	181,021.80	
社会保险费		90,209.32	90,209.32	
其中：医疗保险费		79,323.02	79,323.02	
工伤保险费		1,951.08	1,951.08	
生育保险费		8,935.22	8,935.22	
住房公积金		31,581.00	31,581.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210.73	38,983.99	3,500.00	45,694.72
合计	159,965.73	2,508,136.01	2,455,379.93	212,721.81

3. 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56,270.87	156,270.87	
失业保险费		10,025.01	10,025.01	
合计		166,295.88	166,295.88	

(十四) 应交税费

税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35,276.05	113,385.59
企业所得税	103,182.60	209,524.82
个人所得税	4,034.57	2,265.9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52.76	1,133.85
教育费附加	4,058.28	3,401.56
地方教育附加	2,705.53	1,133.85
合计	250,609.79	330,845.62

(十五) 其他应付款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项		13,254.00
合计		13,254.00

其他应付款项

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垫款		13,254.00
合计		13,254.00

(十六)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5,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29,000,000.00

(十七) 资本公积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121,450.33		4,000,000.00	121,450.33
合计	4,121,450.33		4,000,000.00	121,450.33

注：2019年4月24日，经公司第一届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以公司总股本25,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60股，每10股派0.73元，并于2019年5月15日经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合计资本公积减少4,000,000.00元。

(十八) 盈余公积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9,092.38			229,092.38
合计	229,092.38			229,092.38

(十九)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余额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834,598.1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834,598.1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47,572.98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1,824,999.99	
期末未分配利润	-3,737,974.83	

(二十)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18,205,590.13	12,824,155.62	23,096,687.47	16,988,162.65
变频器	14,416,132.47	10,107,203.53	19,447,570.10	14,208,885.36
可编程控制器	221,545.67	166,682.28	741,843.25	474,805.30
其他电器配件	3,567,911.99	2,550,269.81	2,907,274.12	2,304,471.99
合计	18,205,590.13	12,824,155.62	23,096,687.47	16,988,162.65

(二十一)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293.25	10,068.68
教育费附加	18,844.09	30,206.08
地方教育附加	9,604.50	14,592.43
合计	34,741.84	54,867.19

(二十二)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81,431.09	639,532.30
差旅费	54,534.36	27,226.52
业务招待费	28,116.86	40,790.00
运输费	41,386.59	38,051.75
其他	23,064.93	20,917.38
合计	928,533.83	766,517.95

(二十三)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05,906.40	2,046,376.88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327,787.13	315,843.00
房租及物业费	571,829.27	641,493.22
业务招待费	556,994.76	372,100.99
维修费	34,465.23	28,787.56
车辆费用	317,550.64	274,224.91
折旧摊销	180,395.70	260,782.15
办公费	135,640.39	88,330.27
差旅费	92,610.99	37,897.38
其他	15,399.43	83,351.34
合计	4,138,579.94	4,149,187.70

(二十四)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减：利息收入	21,738.39	23,790.53
手续费支出	4,640.24	4,846.08
合计	-17,098.15	-18,944.45

(二十五)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个税返还手续费	1,315.64	27,633.28	收益相关
合计	1,315.64	27,633.28	

(二十六) 投资收益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收益	843,026.01	851,920.08
合计	843,026.01	851,920.08

(二十七)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二十八)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60,033.70	
合计	60,033.70	

(二十九)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6,804.62
存货跌价损失	-124,933.56	-124,933.56
理财产品损失		-500,000.00
合计	-124,933.56	-671,738.18

(三十)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分项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320,000.00	
其他	5,350.00	5,000.00	5,350.00
合计	5,350.00	325,000.00	5,350.00

2.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奉贤区上市经费奖金		3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20,000.00	

(三十一)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损失	2,800.00		2,800.00
对外捐赠	2,000.00	2,000.00	2,000.00
非流动资产损坏报废损失		181.87	
合计	4,800.00	2,181.87	4,800.00

(三十二)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费用	130,103.88	679,922.44
递延所得税费用	-305,862.06	-156,965.92
合计	-175,758.18	522,956.5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金额
利润总额	-3,923,331.1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92,333.1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7,514.9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45,912.2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4,999.3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147.08
所得税费用	-175,758.18

(三十三) 现金流量表

1. 收到或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404.03	376,423.81
其中：利息收入	21,738.39	23,790.53
其他收益	1,315.64	27,633.28
营业外收入	5,350.00	325,00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4,760.43	2,143,708.51
其中：期间费用	2,292,760.43	2,006,012.29
营业外支出	2,000.00	2,000.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押金		200,000.00

(三十四)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747,572.98	1,164,573.22
加：信用减值损失	-60,033.70	
资产减值准备	124,933.56	671,738.1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80,395.70	180,301.0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0,481.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1.8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43,026.01	-851,920.0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5,862.06	-156,965.9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705.93	769,584.6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92,500.37	-1,518,884.2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1,966.76	-511,104.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3,077.57	-172,015.15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718,971.22	3,624,823.4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624,823.45	3,751,917.5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94,147.77	-127,094.07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718,971.22	3,624,823.45
其中：库存现金	4,085.22	5,810.1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714,886.00	3,619,013.27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18,971.22	3,624,823.45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	-----	------	------	----------	------

		地		直接	间接	
上海安奉机电科技有 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同一控制企 业合并

七、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

（一）金融工具分类

1.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币资金	4,718,971.22	3,624,823.45
应收票据	1,092,956.80	1,164,066.00
应收账款	5,961,852.31	7,824,909.78
其他流动资产	9,611,574.21	14,116,715.72

2.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804,191.33	547,146.60

（二）信用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三）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名称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直接	间接	
潘拥军	51.18	4.44	55.62

名称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李彩红	6.00	2.58	8.58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潘拥军和李彩红，二人系夫妻关系。

(二)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

详见附注“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张文仙	股东、实际控制人之母
潘贤根	监事会主席、股东、实际控制人之父
潘永征	董事、副总经理、董秘、股东、实际控制人之弟
陈立峰	财务总监
潘超	实际控制人之子
方建兵	实际控制人之姐夫
张安琪	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侄
上海骏贤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上海乐潘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上海乐派特运动器材有限公司	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上海乐派特马术俱乐部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上海乐派特马业养殖专业合作社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北京乐派特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一) 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费用	上期期确认的租赁收入、费用
潘拥军	上海乐派特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361,800.00	579,599.88
上海乐派特运动器材有限公司	上海乐派特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142,857.13	
上海乐派特运动器材有限公司	上海乐派特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车辆	126,609.71	123,872.67
合计			631,266.84	703,472.55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778,872.85	726,852.87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承诺事项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一) 分部报告

公司主要从事工业电气控制产品的批发销售、自动化系统工程集成，目前公司业务经营模式单一，不存在多种经营，从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方面无需设置经营分部，无需披露分部报告。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09,487.58	100.00	363,316.38	6.25
组合：账龄组合	5,809,487.58	100.00	363,316.38	6.25
合计	5,809,487.58	100.00	363,316.38	6.25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612,214.75	100.00	422,381.74	5.55
组合：账龄组合	7,612,214.75	100.00	422,381.74	5.55
合计	7,612,214.75	100.00	422,381.74	5.55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组合 1：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5,566,661.58	5.00	278,333.08	7,070,724.75	5.00	353,536.24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1 至 2 年	4,390.00	10.00	439.00	517,775.00	10.00	51,777.50
2 至 3 年	216,931.00	30.00	65,079.30	2,210.00	30.00	663.00
3 至 4 年				10,200.00	50.00	5,100.00
4 至 5 年	10,200.00	80.00	8,160.00		80.00	
5 年以上	11,305.00	100.00	11,305.00	11,305.00	100.00	11,305.00
合计	5,809,487.58		363,316.38	7,612,214.75		422,381.74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为 59,065.36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江苏海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958,220.17	33.71	97,911.01
颀保申光洗涤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925,188.00	15.93	46,259.40
上海航星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721,224.77	12.41	36,061.24
上海欣洁洗涤机械有限公司	567,475.63	9.77	28,373.78
上海澜美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52,256.00	4.34	12,612.80
合计	4,424,364.57	76.16	221,218.23

(二) 其他应收款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应收款项

1. 其他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履约保证金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200,000.00	200,000.00

2. 其他应收款项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00,000.00	100.00
1 至 2 年	200,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00	100.00	200,000.00	100.00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盛亚(上海)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	1-2 年	100.00	
合计		200,000.00		100.00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841,254.97		4,841,254.97	4,841,254.97		4,841,254.97
合计	4,841,254.97		4,841,254.97	4,841,254.97		4,841,254.97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安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4,841,254.97			4,841,254.97		
合计	4,841,254.97			4,841,254.97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15,994,917.10	10,896,146.09	19,854,183.10	14,167,667.96
合计	15,994,917.10	10,896,146.09	19,854,183.10	14,167,667.96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收益	843,026.01	851,920.08
合计	843,026.01	851,920.08

十三、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备注
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取得的投资收益	-4,156,973.99	
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0.00	
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15.64	
4. 所得税影响额	415,510.84	
合计	-3,739,597.51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20	3.81	-0.1388	0.04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3	2.95	-0.0003	0.0311

上海乐派特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上海乐派特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